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LT LOTTOTAINMENT GROUP LIMITED

彩娛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2)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載列之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按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彩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特別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28,235,569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特別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且並無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僅可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概無人士於通函表明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擔任點票之監票人。

董事會欣然宣佈，提呈之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以按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之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修訂本公司之章程細則。	104,415,940 (100%)	0 (0%)
2. 採納本公司之新章程細則。	104,415,940 (100%)	0 (0%)

由於超過75%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彩娛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張晚有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晚有先生、李志成先生、陳建業先生及鄭詩敏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宋衛德先生、黃烈初先生及馮偉成先生。

本公告(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當中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登載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lottotainment.com.hk>登載。